



三亚市崖州区财政局文件

崖财〔2022〕109号

三亚市崖州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农村集体经济“薄弱村”2021年度 考核奖励资金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拨付农村集体经济“薄弱村”2021年度考核奖励资金的通知》（三财农〔2022〕38号）文，现将市财政局下达我区农村集体经济“薄弱村”2021年度考核奖励资金5万元下达你局，专项用于奖励2021年度如期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目标的集体经济“薄弱村”（三更村），奖励资金原则上用于村集体产业发展，具体参照《关于印发三亚市消除万宁市集体经济空壳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激励方案的通知》（三府〔2021〕211号）执行。

收到本款后，请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



(联系人: 王祥林; 联系电话: 88820826)

(此件主动公开)